

# 故事读后感(汇总7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故事读后感篇一

以前对于秦始皇的了解不多，历史书上也就草草带过，只知道他统一了六国，修筑了阿房宫和长城，焚书坑儒，是一代暴君。可这本书让我觉得，虽然大致故事同我所了解的一样，他也确实做过这些事，让百姓苦不堪言，可我却对他改观了，我再也没有办法去厌恶这样的一个人了。

只能说他所处的时代背景，不得不去造就这样一个人。我同情他，既是因为他黑暗的童年，亦是因为他后来的遭遇。他难得托付的信任也被成伤践踏，这也直接导致了他的敏感和多疑。他无法容忍任何危及他权力的，让他蒙羞的人，包括他的仲父，亦包括他的生母。父亲的逝去，早年登基的他面对五国的乘虚而入，有着自己的战略，让他国不敢因秦王的年幼而肆意的侵扰秦国。试想十二三岁的年纪我们又在做着什么呢？而这时的他有着对政治独特的见解，有着统一六国的雄心壮志，他的军事和政治上的才能从小就可以体现出来。

纵观六国灭亡，大多归咎于君主的无能，被秦国的离间计挑拨了君臣关系，另一方面是君主的不善用人，不能够重用有才能的人。而秦王这方面做的比他人都要好，他对有才能的人放有极大的尊敬，他甚至对尉僚能够做到吃同样的食物，穿同样的布衣，尽管这让尉僚惶恐，甚至逃跑。秦王不喜他人评价自己的样貌，可他容忍了尉僚并且用他的信任换来了尉僚对秦国的忠心耿耿，在讨伐六国的行径上出谋划策。

六国统一后秦王变得更暴躁了，天下人拿着修筑长城的事指责他，可又不得不承认这样做是为了彻底的根除匈奴的祸患，他着手的一系列政策也的确让百姓的生活更便利了。也许是他本处于一个混乱的时代，突然宣告的和平让他难以平静，他居安思危得太过了，没有了让他惶恐的人，他就对自己产生了不安。他开始害怕死亡，可他终究是等不回为他去蓬莱寻求仙药的人了，临终时还记挂着登上皇位的人，即便他与扶苏的政见不同，他也终是肯定了扶苏能够委以国家重任。只可惜皇位最终还是被胡亥给夺下了，这个强大的王朝，终究是覆灭了。

我既同情嬴政却也敬畏他，他能够为了摆脱过去而勤奋学习，他或许不如表面那样残暴，他喜欢大海，喜欢音乐。我坚信喜欢大海的他也有一颗追求平静的心，如果是现代，他可以毫不在意的去享受他的人生，即使是一个人，也可以过的比任何人都要自在。只可惜他是一位千古帝王，也许他的内心即使是在六国统一的时候也没有平静和安逸过。他内心无尽的孤独只能用表面的暴躁来掩饰，以使他不能忘记，那让他成就如今地位的，正是他内心深处的不甘。他或许是一位优秀的政治家和军事家，但他并不是一位贤明的君王，他终其一生换来的也不过是“一代暴君”的称号。

历史的长河还在不停地翻滚着，秦王朝的故事就像一颗巨石突然袭向水面，惊起了一串又一串的波澜后，消失得无影无踪了，而他的故事终将掩盖于黄土之下，等待后人的挖掘。

## 故事读后感篇二

妈妈回答：爱是生活中美好的东西。

于是，我明白了，对于我：妈妈的呵护是爱；老师的鼓励是

爱；同学的帮助是爱；路人的微笑也是爱。当读完了《木里的故事》，我觉得爱是世界上最珍贵的礼物。

每当翻开《木里的故事》这本书时，我的脑海中就会浮现出爱的画面：当我生病时，妈妈彻夜不眠，颈椎、腰椎痛得起不来，还要咬咬牙起来帮我倒水喂药，亲力亲为。第二天依然早起，面容憔悴、昏昏沉沉的她照常给我准备了营养丰富的早餐，那一刻，我的眼泪情不自禁地流下。

当我看到我们的顾校长背着一个脚受伤的学生时，他那瘦瘦的身体承载着这么一个沉重的学生，吃力地背上台阶，这一刻，犹如自己的父亲一样，是多么的伟大，多么的温暖。他爱每一个学生，他希望每一个学生都能健康成长，平安上学。

当我端起饭碗的时候，就会想起几天前已离开了我们的袁隆平爷爷，他爱我们每一个人，为解决我们吃饭的问题奉献了一辈子，给我们带来了绿色的希望和金色的收获。

爱或许是一声关心，或许是一次帮助，或许永远看不到，但它始终是最珍贵的礼物，希望它存在于每一个人的心中，也存在于世界的每一个角落。

### 故事读后感篇三

《中国神话故事》里有很多故事，今天，我就给大家讲一个名叫《愚公移山》的故事吧！

很久以前，有一个九十多岁老人，名叫愚公，在他家门前有两座大山，一座是太行山，一座是王屋山，他们家的人要出门，总要走山路，真麻烦。愚公说：“咱们一定要把山移走。”说完，便拿起锄头和箩筐走了，他们你挖土，我挑担，把土运到了渤海边，智叟路过了，笑着说：“这哪辈子才能把山运走呀！”愚公笑笑才回答：“如果子子孙孙不停挖，过不了几十年，这大山总会被我们挖走。”

愚公移山的精神品质感动了上帝，立刻派神仙把两座大山背走了，这个故事我明白了：只要有恒心，什么事都可以做成，哪怕是填海移山也可以做成。

## 故事读后感篇四

初读毛姆的红毛，看到结局有点震动，沉迷爱情的尼尔森竟然选择了离开。

按短片小说的戏剧性，船长就是红毛几乎是必须的。萨丽和红毛的二十五年前的相遇，年轻貌美一见钟情。二十五后的再见，毫无感情扫了一眼。花开灿烂的爱情，随着时间的摧折，无非是颓败和冷漠。萨丽对尼尔森常年的冷漠，对年老油腻的红毛的毫无知觉；尼尔森终于见到红毛的时候，从爱情的执念中解脱，对萨丽的爱恨都随即消散；红毛和萨丽相见的时候终于到来，照面后却是什么都没有。

小说的高潮在于尼尔森问船长的名字，船长听别人讲诉了自己的故事，不怀好意的相告自己就是故事的主角。结局最有戏剧性，尼尔森情绪激动后，又淡定的决定离开。萨丽的望向独木桥，尼尔森的执念，红毛的流泪，都是对爱情、或者说是年轻时候的无法释怀，只是最终都会释怀。

“爱情最本质的因素不就是对其自身永恒不朽的信念吗？”

## 故事读后感篇五

一片黄色的沙海，没有水，没有太多的植物，只有一群为生活而奋斗的人。八岁结婚的小女孩文明落后。每天只供应一桶水，这是缺乏材料。居民们从未见过相机，这是科学技术的过时。邻居家的小女孩偷衣服穿，这是沙漠的悲哀。这些故事都发生在撒哈拉，这是一位女作家三毛记录的故事。

这本书首先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是对异国风光和文明的描述。

在书中，你会看到一个你通常不知道的世界，一个发生在不同大陆和不同气候中的故事。虽然这里的一些故事读起来令人难以置信，但它们都是现实生活中的故事。在物资匮乏、文明落后的社会，生活条件不完善，那里的人行为也不是特别大方。那里的故事也充满了困难。一个女人喜欢这样一个荒凉的地方，用诗意的眼神看着这片土地。在她看来，这里发生的任何故事都是独一无二的。她的话揭示了她对这些人的怜悯和对这片土地的忠诚。这是一本独特的书。

这本书甚至没有对生活艰辛的感觉，只有一个外国人对这片土地的热爱，对这片土地的新奇，对这里生活乐趣的挖掘。这本书里有成群的骆驼，有奇怪的风沙，三毛简单的婚礼不能再简单了。恐怕这是三毛的第二故乡。其实三毛挺开心的。他在异国他乡找到了自己想要的第二故乡，遇到了真正爱她的荷西，遇到了一片从未见过的风景。只有对生活非常敏感的人，才能写出如此细腻的文字。

在撒哈拉的故事中，我感受到了不同的沙漠。

## 故事读后感篇六

前几天，我看了一个童话故事——《海的女儿》这里面讲了一个人鱼和人之间的动人故事。

《海的女儿》童话中的主人公生活在海的深处，是一条美人鱼。她在海底世界里度过三百多年的岁月，然后化为泡沫，结束她一生的幸福。她放弃了海里的生活，忍受着痛苦把自己的鱼尾变成了人腿。后来她救了一个王子并喜欢上了他，而那个王子和邻国的公主结婚了，她的希望没有了。她如果继续成为“海的女儿”就要刺死那个王子后，就可以回到她的家人中去，回到属于她自己的世界。但她没有这样做，却自己投入海中化为泡沫。

我喜欢《海的女儿》。它使我懂得了生命最可贵。在任何事

前面都要有坚强的毅力，勇敢地去面对它。在这本书里，我不仅知道了一些美好的故事，还受到很大的启发教育。在生活中，我碰到困难时，要像小人鱼一样坚强的面对。在学习上，我也要像小人鱼一样坚持不懈。

我在暑假里阅读了安徒生童话故事书，《海的女儿》是这本书中的第一个故事，我对它的印象极为深刻。故事描述了海王的最年幼的小公主非常向往看看人间的事情，当她15岁的时候，她终于可以游上海面实现她的愿望，并搭救了一位遇难的王子。她非常想和王子在一起，于是就去求助巫婆，巫婆以她甜美的声音和疼痛作为代价将她变成人类。她与王子相识，但是由于她不再拥有声音，她不能向王子表达她的感情，也不能向王子叙述她搭救王子的经过，只能痛苦地看着王子与其他公主结婚，最终化作透明的泡沫……。我觉得《海的女儿》的故事非常感人，小公主为了小王子牺牲了许多东西，失去了甜美的声音，自由自在的幸福生活；我觉得小公主还非常勇敢，她为了实现自己的梦想，忍受了许许多多的痛苦；小公主是美丽的，她就像小天使将爱撒向人间。我被小公主深深感动了！

星期三，我看了一本海的女儿故事书，上面的内容是小美人救下了一个正在过16岁生日的王子。看见英俊潇洒的王子，小美人鱼喜欢上了他。小美人鱼找巫婆说：“我想要一双人类的腿，巫婆说：“那你拿什么跟我换，小美人鱼说：“声音”。巫婆给小美人鱼一瓶药并说：“走路虽然很轻盈但走每一步都会像踩在刀尖上那样疼痛，勇敢的小美人鱼说：“我不怕疼。”小美人鱼拿着药回到了王宫悄悄的告别家人在天亮之前来到岸边喝下了那瓶神秘的药水后感觉身子向被刀劈开一样的小美人鱼立刻昏了过去，当小美人鱼醒来时发现王子站在她面前而自己鱼尾巴已经变成了人类的双腿了。

王子问了小美人鱼很多问题，可是小美人鱼一句话也说不出，因为，她的声音被巫婆收走了，所以，变成了哑巴，王

子把可爱美丽的小美人鱼带回来了宫里，他们每天一起吃饭，玩耍，小美人鱼还经常王子跳起美丽的舞蹈，小美人鱼感到非常的开心，几个月后，王子要娶邻国公主做王妃，小美人鱼知道了这件事心都碎了，那天晚上小美人鱼流着眼泪跳完最后一支舞，深夜，人们都睡了，小美人鱼来到船边望着大海，突然小美人鱼的姐姐来到海边说：“这把刀是我们用头发和巫婆换来的，只要刺进王子的胸膛，鲜血流在你的脚上，你就可以变回人鱼，善良的小美人鱼宁愿牺牲自己也不会伤害自己喜欢的人。读完这篇故事以后我知道了小美人鱼是善良的，勇敢的，我们要向她好好学习，用善良的心包容身边所以的朋友。

## 故事读后感篇七

《嗟来之食》这个故事主要讲齐国的一个穷人在饥荒的年代始终不肯吃富人施舍的饮食而饿死的事。如今众说纷纭，“食不食嗟来之食”而在我看来，嗟来之食应该吃。原因有以下几点。

“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也。”我们的身体毛发皮肤是父母给我们的，我们必须珍惜它，爱护它，所以珍惜它，爱护它就是行孝尽孝的开始。饿者为了尊严，毅然死去，不了解父母的想法，属于不孝的表现。他两脚一蹬便撒手归天了，留下亲人怎么办？我觉得这个人没有心胸，没有豁达的心境，为了尊严，把生命当儿戏。凡是都有一个度，超过去了就不好了，这种事情本来就没有对错。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我永远认为生命是最重要的。塞格林曾说：“不成熟的人为了理想而死，成熟的人为了理想卑微地活着。”一个有大爱的人，是必须能够在无故加之而不怒，此其所挟持者甚大，而其志甚远也。”

总之，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饿死算什么？所以忍是最好的办法，退一步海阔天空，何必与人争呢？活着就好，嗟来之食就该吃。